

附件 1

试点省区试点工作方案（代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要点

一、试点工作方案简介

简述试点工作背景、承担单位（包括第三方服务机构）情况，及试点目标、规模、内容、建设期、总投资和资金来源、经济与社会效益、主要结论与建议等。

二、试点工作必要性和需求分析

（一）试点省区对远程医疗的需求

应从提升试点省区基层医疗机构救治能力和整体医疗服务质量管理水平的定位出发，着重描述试点省区对远程医疗的需求。

（二）试点省区开展远程医疗试点工作的基础

描述试点省区远程医疗应用的相关情况，参与试点工作的省、市级医院远程的医疗系统建设基础和运营保障能力等方面内容。

（三）远程医疗发展的政策障碍

围绕远程医疗的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利益机制、应用模式等方面，分析当前制约远程医疗应用推广的政策障碍。

（四）试点工作的预期成果

1、阐述拟建设的远程医疗系统对试点省区远程医疗应用推广、缓解看病难问题的支撑作用。

2、分析通过试点工作制定的远程医疗新政策、新规制对促进

试点省区远程医疗应用推广、医疗服务质量管理水平提升的带动作用。

3、分析试点工作对创新远程医疗运营和管理机制、模式，推动远程医疗持续健康发展的促进作用。

三、远程医疗相关政策制定工作方案

按照公告通知要求，重点围绕远程医疗收费、操作规范、责任认定、激励机制、医疗费用报销等方面，编制详细的政策制定工作方案。包括：

（一）拟制定、修订和验证的远程医疗相关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明确提出相关政策制定的时间表和路线图。

（二）拟研究探索的远程医疗服务模式和运营机制。

（三）拟建立和完善的远程医疗人才保障、资金保障等相关配套政策。

（四）明确政策试点工作的组织方式和任务分工（包括试点省区各相关单位落实政策制定工作的任务分工和责任落实机制）。

四、远程医疗系统建设方案

对于试点工作中涉及的试点省区远程医疗系统建设，要制定详细的建设方案。包括：

（一）建设目标。详细描述业务流程、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服务模式和系统边界，以及运营方式等内容。要按照“填平补齐、经济适用”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远程医疗和相关信息系统，采购安全可控的设备和服

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的目标，要尽可能提出可量化、可考核的目标。

（二）建设内容。提出应用系统、应用支撑平台、数据库、终端系统、数据处理和存储系统、机房及配套工程、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备份系统等建设方案，以及主要软硬件选型原则、技术经济指标和详细配置清单等。

（三）系统建设的进度计划安排，建设期的组织管理等内容。

五、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试点工作的投资规模，投资使用方案和资金筹措方案。试点工作经费主要由试点省区自筹解决。

六、各项建设条件落实情况

试点省区配套资金的投资承诺函，参与试点工作各方间的合作协议，以及资源综合利用、节能措施、配套条件等落实情况。如有第三方运营服务机构参与试点工作，应描述其远程医疗系统实施和运营服务的业务基础。

七、试点工作效益分析及风险评价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分析，风险分析与控制。

八、试点工作保障措施

重点说明试点工作的组织机制，明确主管领导、牵头部门、职责分工、多部门协调工作机制、矛盾问题协同处理机制，以及资金保障等方面的保障措施（包括地方政府、试点省区参与试点工作的医院、第三方运营机构等各方具体的保障措施）。